债券代码: 175826.SH 债券简称: 21 伟驰 01

债券代码: 175600.SH 债券简称: 20 伟驰 02

债券代码: 163120.SH 债券简称: 20 伟驰 01

债券代码: 155811.SH 债券简称: 19 伟驰 01

关于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董事被有权机构调查及董事发生 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 1、公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公司注册地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 123 号
- 3、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鸣
- 4、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 张国良
- 5、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19 传驰 01

-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 19 伟驰 01
 - 3、债券代码: 155811.SH
 - 4、债券期限: 5年(3+2)
 - 5、债券利率: 5.49%
 - 6、债券余额: 人民币 84,000.00 万元
 -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一次还本,每年付息
 - 8、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 9、债券起息日: 2019年11月22日
 - 10、债券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19年12月3日
 - 11、债券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20 伟驰 01



-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 20 伟驰 01
 - 3、债券代码: 163120.SH
 - 4、债券期限: 5年(3+2)
 - 5、债券利率: 6.50%
 - 6、债券余额: 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一次还本,每年付息
 - 8、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 9、债券起息日: 2020年1月15日
 - 10、债券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20年1月23日
 - 11、债券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 20 伟驰 02

-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
 - 2、债券简称: 20 伟驰 02
 - 3、债券代码: 175600.SH
 - 4、债券期限: 5年(3+2)
 - 5、债券利率: 5.20%
 - 6、债券余额: 人民币 35,000.00 万元
 -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一次还本,每年付息
 - 8、募集资金用途:偿还有息负债
 - 9、债券起息日: 2020年12月31日



- 10、债券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21年1月8日
- 11、债券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 21 伟驰 01

-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 21 伟驰 01
 - 3、债券代码: 175826.SH
 - 4、债券期限: 5年(3+2)
 - 5、债券利率: 4.60%
 - 6、债券余额: 人民币 25,000.00 万元
 -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一次还本,每年付息
 - 8、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 9、债券发行首日: 2021年3月11日
 - 10、债券挂牌转让交易首日: 2021年3月16日
 - 11、债券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重大事项提示

光大证券作为"19 伟驰 01"、"20 伟驰 01"、"20 伟驰 02"、"21 伟驰 01"的 受托管理人,现将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董事被有权机构调查基本情况

涉事主体姓名	陈传林
涉事主体类型	董事、副总经理
事项类别	被有权机关调查
有权机关名称	武进区纪委监委
收到立案调查时间	2022年11月28日

目前,陈传林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接受武进区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无法正常履行职责。

(二) 董事发生变动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起止时间
1	陈传林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3月至2022年12月
2	张国良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3月至2022年12月

目前,陈传林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接受武进区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决定,决定免除陈传林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另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决定,免除张国良公司董事职务,张国良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变。

2、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起止时间
1	薛银刚	董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	赵步同	董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3	李小俊	董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4	张雪琴	董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决定,薛银刚、赵步同、李小俊、张雪琴为公司新任董事。相关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薛银刚,男,1981年2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共党员,2009年6月参加工作,现任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理工学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副主任。

赵步同,男,1967年6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共党员,2003年9月参加工作,现任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大学产学研处副处长。

李小俊,男,1978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0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健康产业发展中心(西太湖医药科技国际创新中心)主任、招商一分局局长。



张雪琴,女,197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10月参加工

作,现任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特色小镇建设办公室科长。

公司对上述董事的设置符合《公务员法》、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规定。上述相关人事变动方案已经常州市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审批通过,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 影响分析

1、董事被有权机构调查

上述事项为发行人董事因其个人严重违纪违法等原因被有权机关调查,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已做出的有权决议有效性不产生影响。

2、董事发生变动

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董事会相关决策有效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光大证券对该 事宜面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披露。

光大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董事被有权 机构调查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